

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

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1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工作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，各幼儿园，进修学院，电大分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做好 2021 年教师资格制度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资字〔2021〕2 号）和《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1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工作的通知》（渝教师函〔2021〕22 号）精神，按照市教师资格认定中心的工作部署，结合实际，现将我区 2021 年中小学教师定期注册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注册对象

（一）全市未参加首次注册的普通公办幼儿园、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在编在岗教师（暂不含行业办学校教师），包括试用期满、已完成岗前培训且考核合格的新入职教师。5 年注册有效期届满的需进行定期注册。

（二）全市未参加首次注册的教师进修学校（院）、教研（科）室（所）、技装中心（电教馆、教仪站）、电大分校（工作站）、

卫生保健所、教育管理中心等教育机构从事教育教学相关工作，并聘任为中小学（幼儿园、中等职业学校或特殊教育学校）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在编在岗人员。5年注册有效期届满的需进行定期注册。

（三）注册结论为“暂缓注册”，现已达到注册条件的上述各类人员。

（四）借调教师在借出单位参加注册。

二、注册条件

按《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渝教师〔2015〕22号）规定执行。

三、注册程序

（一）网上报名（2021年10月12日—10月26日）。申请人网上填报，网址为中国教师资格网（www.jszgj.edu.cn）。

报名期间，由注册范围内的学校统一组织本校应注册教师登陆中国教师资格网，点击“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人网报入口”，按照提示程序进行报名，准确填写个人信息。尤其是“第三步填写身份信息”中的教师资格证书号码和“第四步选择注册机构”中的填写证书其它信息，一定要与本人持有的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一致。要统一规范填写任教学校名称（法人机构全称），正确选择注册机构和确认点，按照要求上传照片。申请人填写的邮箱地址一定要真实有效，以备忘记密码时通过所填邮箱找回密码。网上

填报信息完毕并检查无误后，参加注册教师须打印本人《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表》一式 2 份。

(二) 现场确认 (2021 年 10 月 27 日—10 月 29 日)。教师网报期间，学校须安排专人同时进行现场确认，审核本校教师材料的准确性、完整性，核对原件并在复印件上加盖“与原件相符”字样章和学校公章，同时登陆全国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确认。逾期未进行现场确认的学校或教师，视为自动放弃此次教师资格注册。现场确认结束后，各学校须将本校教师申请材料于 10 月 30 日以前统一报送至区教委人事科 1202 办公室，以备初审。

现场确认环节教师须提交的材料如下：

1. 《教师资格定期注册申请表》一式 2 份。此表由教师网上报名完成后，自行用 A4 纸在网上打印；

2. 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；

3. 任教学校或主管部门聘用合同及复印件 1 份；

4. 区县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继续教育培训证明，初聘教师提交新任教师培训合格证明；

5. 首次注册教师提交上一年年度考核证明，初聘教师须提供任教学校出具的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证明；

6. 师德表现证明；

7. 身心健康证明 (暂不要求统一体检，所在学校根据近年

体检情况出具能够胜任教育教学工作的证明)；

其中，第 5、6、7 项可由学校统一提供，需每人一份（样表见附件 1）。

（三）初审及公示（2021 年 11 月 1 日—11 月 12 日）。区教委对本区所属学校教师定期注册的初审工作，做出初审意见，并录入“全国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”。初审结束后，各学校要做好此次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工作的数据汇总工作，提出注册初审结论并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日期统一为 2021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2 日。公示期满后填写《2021 年大渡口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 2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，于 11 月 13 日发送至电子邮箱 603318853@qq.com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学校要高度重视，依法依规开展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工作。要加强领导，做好政策解释与宣传工作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注册工作；要建立应急处理机制，妥善解决好注册工作中出现的各类问题。

（二）各学校要结合疫情防控要求，合理安排，抓好各环节的工作。要做好本校教师申请材料的审核和把关工作，实事求是出具各类证明材料，切忌走过场、搞形式主义。

（三）各学校要全面清理在编在岗教师档案，按规定做好证书补换发、认定申请表补办等工作，证书或认定申请表不完备者

不予注册。严格审核不在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内的证书真伪。要落实专人，认真审核材料，严肃工作纪律，严禁弄虚作假、违规注册、骗取注册的行为依法惩处。

- 附件: 1. 重庆市教师资格定期注册考核鉴定表
2. 大渡口区 2021 年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情况统计表

重庆市大渡口区教育委员会

2021 年 10 月 8 日